

证券代码：838428

证券简称：恒实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世纪证券

恒实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3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贾明女士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大会会议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召开，会议召开程序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

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拟披露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。具体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公告发布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恒实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及《恒实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《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现提请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恒实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恒实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30日